

合同编号: _____

武夷新区综合医院(一期) 第三方监测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甲 方: 南平市第一医院(项目单位、项目业主、建设单位)
南平市正鑫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乙 方: 中冀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26日

甲方：南平市第一医院（项目单位、项目业主、建设单位）

南平市正鑫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乙方：中冀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由南平市正鑫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代建，甲方中代建单位南平市正鑫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将根据代建合同约定，协助南平市第一医院（项目单位、项目业主、建设单位）进行本合同的签定及履约。

根据招标编号为 E3507010701800423001 的 武夷新区综合医院（一期）第三方监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

2、合同标的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武夷新区综合医院（一期）项目的边坡监测、基坑监测、主体建筑物沉降、垂直度观测（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拾叁万玖仟壹佰肆拾肆元贰角捌分（¥ 839144.28 元）。其中不含税价：791645.55 元，税额：47498.73 元，税率：6%。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以含税价格为准，税费及不含税价做相应调整。

后附价格清单，见附件：1。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及条件：合同签订之日起分项完成监测作业，作业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出具相应报告。

4.2 交付地点：南平市武夷新区；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5.1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按甲方的时间节点要求完成相关监测工作，并积极配合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5.2 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标准、合同、规划文件和各种约束性文件

规定的范围内独立开展监测工作；

5.3 乙方在监测过程中需坚持从规划的特点出发，力求实事求是地开展评价工作；

5.4 乙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应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执行业务。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符合国家有关验收标准、技术依据及本项目招标的技术服务要求进行检测并出具有效的成果报告。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

7、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每完成 1 个监测项目后（以监测报告出具的日期为准），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相应监测结算的相关手续并出具增值税发票后并发起申请，经甲方认证无误后 20 个日历日内，甲方支付乙方相应监测服务费用。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正式等额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签约合同价中的监测数量（详见附件：投标分项报价表）为预估数量，最终结算监测数量以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确认的结算材料中的监测数量为准，并据此数量*合同约定单价（即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相应单价）进行结算。若涉及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未列细项，则有关结算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收费标准（指单价）三折*中标总价下浮率*经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确认的实际监测数量进行。本合同最终结算总价不高于本合同项目招标最高限价 911723 元。

本合同价款支付审批及流程为：乙方根据其合同内容发起资金支付申请后，甲方中代建单位给予审核，经代建单位审核后，乙方向甲方中南平市第一医院（项目单位、项目业主、建设单位）开具代建单位审核后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发票开具后代建单位将其审核的乙方资金支付申请资料及发票等递交南平市第一医院（项目单位、项目业主、建设单位），建设单位收到代建单位支付申请资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报送市财政部门审核，财政资金到位后拨付给代建单位专项账户。代建单位收到建设单位拨付的足额资金后及时向乙方支付款项。代建单位不负责借款（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的一切款项）的垫付，亦不承担因专项账户余额不足，不能及时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拨付合同价款而引起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签约合同价 839144.28 元的 5%，担保形式：银行保函形或现金（指电汇或银行转账）式之一。担保期限：与服务期限相同（若服务期限延长，履约担保金

期限也相应延长)。乙方应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前向建设单位(南平市第一医院)提交,并保证其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前一直有效。建设单位应在项目验收合格,乙方完成所有协议约定的检测工作并确认无违约行为后14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一次性退还给乙方。

9、合同有效期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合同义务履行完毕。

10、违约责任

10.1 乙方负责监测过程中的工作协调配合。

10.2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0.3 项目部人员要求:乙方保证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其他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到位,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随意更换,否则,视同违约。项目负责人未到位或擅自更换的每次支付违约金50000元人民币;项目部其他人员未到位或擅自更换的每次支付违约金10000元人民币。若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更换同等或更高资历的人员。违约金从监测检测费中直接扣除。

10.4 延期进场:乙方应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期限配备符合要求的人员、设备进场作业,否则每逾期1日,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1000元人民币。

10.5 延期提交成果:乙方应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期限提交监测报告,否则每逾期1日,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1000元人民币。

10.6 乙方根据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到场作业响应时间进行作业,如未按承诺执行,则每逾期1日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人民币。

10.7 乙方应进场前提交监测方案并经监理人、甲方审核确认,监测周期内乙方应严格按照监测方案中监测频率到场并向甲方(或监理人)确认,如未按期进行监测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一千元(或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二,取金额较高者),超过三次未按期监测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支付本次费用,甲方不承担取消合同任何责任。

10.8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均有权自应付给乙方的费用中予以扣除。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

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包括甲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仲裁费、差旅费、鉴定费、保全及保全保险费等全部费用）；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所有甲方已付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补足）。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14.1 技术和服务要求

（一）监测依据及标准

1、基坑监测

1.1 参照设计、规范及文件

各细项基坑监测根据相应设计文件规定本基坑安全等级、重要性系数，依据各项目工程勘察项目规模划分表规定的专业进行（物探测试监测监测）

1.2 规范及相关文件要求

基坑监测涉及规范：

1.2.1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2.2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 GB 50497-2019；

- 1.2.3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 1.2.4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GB 55018-2021;
- 1.2.5 基坑设计图纸等相关资料。

2、建筑物沉降、垂直度观测

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根据《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JGJ 8-2016《建筑变形测量规范》等法律法规、规章，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基础监测质量。

3. 边坡监测

边坡监测涉及规范：

- 3.1、《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
- 3.2、《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 3.3、《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 55018-2021;
- 3.4、《福建省建筑边坡与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
- 3.5、边坡设计图纸等相关资料。

如上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如标准、规范修改或更新的，则以修改或更新后的内容为准。

（二）监测方案

乙方中标后，甲方提供相关的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甲方下达的工作任务、甲方及监理单位审核通过的监测方案等资料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监测方案提交至甲方审核。（方案中应明确制定监测的点位、数量，除项目设计图纸变更外，甲方仅根据审核后的监测方案中所提交的量进行结算，不予调整。）后期付款根据实际监测方案细项明确服务内容。

因项目图纸变更或其他不确定因素导致监测的点位、数量变化的，乙方应以甲方及监理单位确认的签证为准。

（三）监测工期

1、基坑监测：监测从基坑工程施工开始，直至地下工程完成为止，兼做永久性支护边坡部分监测至边坡竣工后两年。

2、建筑物沉降、垂直度观测周期：建筑物沉降在上部建筑施工后开始观测，上部建筑物每加高 1-2 层观测一次；建筑物封顶后应每两个月观测 1 次，观测至沉降变形稳定为止；上部结构施工期间垂直度观测频率同沉降观测，竣工时再观测一次。

3、边坡监测：边坡施工前监测单位进场完成监测点的埋设并取得监测初始值，监测至边

坡竣工后两年。

（四）成果提交

1、基坑监测、地基处理监测：监测从基坑工程施工开始，直至地下工程完成为止并出具监测报告。

2、建筑物沉降、垂直度观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甲方时限及工作要求，做好监测技术服务工作并出具监测报告。

3、边坡监测：根据项目监测次数提交单次监测报告，监测至边坡竣工后两年提交汇总报告。

4、监测成果包括：

（1）监测点点位影像；

（2）监测成果报告；

1) 施工监测技术要求；

2) 施工方案及进度说明；

3) 监测实施情况及作业中的异常现象

4) 监测结果表；

5) 施工过程、时间、监测量相关曲线图；

6) 其他影响因素的相关曲线图；

7) 监测结论和评价；

8) 附图、附表等相关附件；

9) 按甲方要求提交监测过程简报。

（3）光盘资料，所有监测及复查录像、图像均要提供光盘。

（4）最终成果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出具检测报告一式 6 份；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相关国家标准 ；

3)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报告签收确认 ；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报告签收时间，报告签收地 。

5) 其他有关资料根据甲方需求提供。

（五）监测责任

1、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以及任务大纲的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 2、在接到甲方单位通知后，及时进场完成监测任务，以满足工程施工进度要求。
- 3、按照双方商定的周期和方式定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监测报告。
- 4、对其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不得弄虚作假，提供不真实的监测报告。
- 5、自备监测用的且符合计量认证要求的仪器设备。
- 6、在监测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
- 7、现场检验人员应遵守甲方有关工程管理制度，文明施工，试验废弃物应及时运往甲方指定的堆放点。
- 8、不得转包本合同监测业务。
- 9、乙方食宿、交通、通讯和网络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为双方有效的文书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寄送的，自发出之日起的第四日视为送达之日。因联系方式和联系信息错误而无法直接送达的，自交邮后第7日视为送达。如果收件方拒收或邮件因非发件人的原因被退回的，均视为收件方已收到相关通知。本合同履行期内，若任一方地址变更，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4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中项目单位执肆份、代建单位执捌份，乙方执叁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15.6 其他：☒无。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页)

甲方

(项目单位): 南平市第一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 (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

甲方

(代建单位): 南平市正鑫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 (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

(签字盖章页)

乙方：(盖章) 中冀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合同专用章
其委托代理 (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130000104323074B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槐安西路 555 号

邮政编码：050227

电 话：0311-66723170

电子信箱：38261096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建华南大街支行

账 号：13001615801050001760

时 间：

附件 1：投标分项报价表

边坡监测价格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次数 (次)	含税单价 (元)	含税总价 (元)
1	材料及埋设费					
1.1	平面基准点	点	3	1	300	900
1.2	高程基准点	点	3	1	300	900
1.3	测斜管材料、钻孔埋设费	米	672	1	180	120960
1.4	锚索计材料、安装埋设费	点	45	1	1000	45000
1.5	坡顶及平台沉降观测点	点	56	1	50	2800
1.6	支护结构沉降观测点	点	28	1	200	5600
1.7	钻机进退场费	项	1	2	3000	6000
1.8	小计					182160
2	监测实物工作费用					
2.1	水平位移基本控制网观测	点·次	3	4	545	6540
2.2	高程基本控制网观测	km·次	1km	4	304	1216
2.3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米·次	672	30	4	80640
2.4	坡顶及平台水平位移观测	点·次	56	30	19	31920
2.5	坡顶及平台沉降观测	点·次	56	30	13	21840
2.6	支护结构水平位移观测	点·次	28	30	14	11760
2.7	支护结构沉降观测	点·次	28	30	9	7560
2.8	锚索拉力监测	点·次	45	30	29	39150
2.9	小计					200626
3	技术工作费用 (2.9) × 22%					44137.72
4	监测总费用: (1.8) + (2.9) + (3)					426923.72

基坑监测价格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次数 (次)	含税单价 (元)	含税总价 (元)
1	材料及埋设费					
1.1	平面基准点	点	3	1	300	900
1.2	高程基准点	点	3	1	300	900
1.3	基坑北侧测斜管材料、钻孔埋设费	米	180	1	180	32400
1.4	测斜管材料、钻孔埋设费	米	120	1	180	21600
1.5	沉降观测点	点	44	1	50	2200
1.6	钻机进退场费	项	1	1	3000	3000
1.7	小计					61000
2	监测实物工作费用					
2.1	水平位移基本控制网观测	点·次	3	4	545	6540
2.2	高程基本控制网观测	km·次	1km	4	304	1216
2.3	基坑北侧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米·次	180	100	4	72000
2.4	基坑北侧坡顶水平位移观测	点·次	19	100	19	36100
2.5	基坑北侧坡顶沉降观测	点·次	19	100	13	24700
2.6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米·次	120	80	4	38400
2.7	坡顶水平位移观测	点·次	25	80	19	38000
2.8	坡顶沉降观测	点·次	25	80	13	26000
2.9	小计					242956
3	技术工作费用 (2.9) × 22%					53450.32
4	监测总费用: (1.7) + (2.9) + (3)					357406.32

沉降观测价格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次数 (次)	含税单价 (元)	含税总价 (元)
1	材料及埋设费					
1.1	高程基准点	点	3	1	300	900
1.2	沉降观测点	点	79	1	/	0
1.3	小计					900
2	监测实物工作费用					
2.1	高程基本控制网观测	km·次	1km	4	340	1360
2.2	发热门诊楼沉降观测 (4F)	点·次	6	9	14	756
2.3	门诊楼沉降观测 (4F)	点·次	16	9	14	2016
2.4	医技、一号住院楼沉降观测 (11F)	点·次	16	12	14	2688
2.5	营养食堂和连廊沉降观测 (4F)	点·次	16	9	14	2016
2.6	变配电房沉降观测 (1F)	点·次	4	6	14	336
2.7	液氧站沉降观测 (1F)	点·次	4	6	14	336
2.8	二号住院楼沉降观测 (8F)	点·次	14	11	14	2156
2.9	行政科教楼沉降观测 (7F)	点·次	12	10	14	1680
2.10	会议中心沉降观测 (2F)	点·次	6	7	14	588
2.11	发热门诊楼垂直度观测 (4F)	点·次	4	4	170	2720
2.12	门诊楼垂直度观测 (4F)	点·次	6	4	170	4080
2.13	医技、一号住院楼垂直度观测 (11F)	点·次	6	7	170	7140
2.14	营养食堂和连廊垂直度观测 (4F)	点·次	6	4	170	4080
2.15	变配电房垂直度观测 (1F)	点·次	4	2	170	1360
2.16	液氧站垂直度观测 (1F)	点·次	4	2	170	1360
2.17	二号住院楼垂直度观测 (8F)	点·次	4	6	170	4080
2.18	行政科教楼垂直度观测 (7F)	点·次	4	5	170	3400
2.19	会议中心垂直度观测 (2F)	点·次	4	3	170	2040
2.20	小计					44192
3	技术工作费用 (2.20) × 22%					9722.24
4	监测总费用: (1.3) + (2.20) + (3)					54814.24

